

六、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：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（含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下同）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室外健身器材配建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ZR-G2025-0056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体育局的 2025 年室外健身器材配建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 年室外健身器材配建项目：告示牌、肋木架、天梯、双位漫步机、二位蹬力器、上肢牵引器、三位扭腰器、腰背按摩器、太极揉推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
制造商为江苏苏体运动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21.1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826.07 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苏体运动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9 日

备注：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“工业”。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